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苗栗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 
聯絡人：傅巧筠  
電話：037-559742  
電子郵件：fuchiaoo6626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卓蘭鎮內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計管字第112007062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0070626\_112E0056358-01.pdf、0070626\_112E1038594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恢復實施金門、馬祖、澎湖與大陸地區間之客運船舶往來，以臺灣地區人民及其配偶等為限，業於中華民國112年3月16日以院授陸經字第1120300172A號令發布，並自112年3月25日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03月16日院授陸經字第1120300172C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附屬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衛生所

副本：

